**上饶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考生体检须知**

为了准确地反映您身体的真实状况，请注意以下事项：

　　一、必须到指定医院进行体检，其它医疗单位的检查结果一律无效。

　　二、严禁弄虚作假、冒名顶替；如隐瞒病史影响体检结果的，后果自负。

　　三、体检表第一页由受检者本人填写（用黑色签字笔或钢笔），要求字迹清楚，无涂改，病史部分要如实、逐项填齐，不能遗漏。

　　四、体检前一天请注意休息，勿熬夜，不要饮酒，避免剧烈运动。

　　五、体检当天需进行采血、B超等检查，请在受检前禁食8-12小时。

　　六、女性受检者月经期间请勿做妇科及尿液检查，待经期完毕后再补检；怀孕或可能已受孕者，事先告知医护人员，勿做X光检查。

　　七、请配合医生认真检查所有项目，勿漏检。若自动放弃某一检查项目，将会影响对您的录用。

　　八、体检医师可根据实际需要，增加必要的相应检查、检验项目。

　　九、对于弄虚作假，或者隐瞒真实情况，致使体检结果失实的考生，将不予聘用或取消聘用资格。

　　十、体检地点：弋阳县人民医院门诊部三楼健康体检中心。

十一、体检时间：2019年8月12日-14日，体检当日早晨7:20前，在县人民医院门诊部一楼大厅集中，逾期将视为自动放弃。

十二、体检费按医院规定由医院收取（可现金或微信付款）。

十三、考生对体检结论有疑问时，允许提出复检要求。复检要求应在接到体检结论通知之日起七日内提出。复检只能进行一次。体检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。但是，身高复检要求只能当场提出，经同意复检后，以当场复检结论为准，此后不接受再次复检。

本人已详细阅读以上条款，严格遵守上饶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体检的有关规定和要求。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承诺人（本人签名）：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年    月     日